

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歐洲語文學系 西文組馮之洵、常鴻貞紀念獎學金 設置辦法

105.04.27 西班牙語文學系獎學金委員會修正通過

105.5.20 馮學長修正金額

105.9.26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西班牙語文學系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11.20 106 學年度第 1 次西班牙語文學系獎學金委員會修正通過

112.06.21 111 學年度第 2 次西班牙語文學系獎學金委員會修正通過

114.05.27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獎學金委員會修訂通過

- 一、 設立宗旨：本獎學金係由前西語系系友馮竹美女士為紀念其尊翁馮之洵先生及母親常鴻貞女士而捐贈設立。
- 二、 獎助名額：歐語系西文組在學學生每學期 1 名。
- 三、 申請資格：
 - (一) 淡江大學歐語系西文組在學學生。
 - (二) 熱心參與各類服務性質工作，且有具體事蹟及成效者。
 - (三) 上一學期學業成績及格，操行成績七十五分以上者。
- 四、 本獎學金不受已領其他獎學金之限制。
- 五、 獎助金額：每名 10,000 元。
- 六、 申請文件：
 - (一) 申請表
 - (二) 前一學期成績單
 - (三) 服務工作具體成效之證明文件
- 七、 本獎學金之申請、審核時間依西文組規定辦理。
- 八、 本獎學金之審查，由西文組組成「獎學金委員會」執行。
- 九、 本獎學金於每學期公開集會之場合由馮竹美女士本人或指定之代表頒發給得獎學生，審查委員會並製作獎狀一幀同時頒發。
- 十、 審查委員會於獎學金之審查、發放工作完成後將辦理情形以書面函告馮竹美女士。
- 十一、 接受本系獎學金之學生於次學期需至系上服務學習每週 2 小時，計 16 週（期中期末考週除外）。
- 十二、 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同。